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经公司十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8月10日（周四）上午9:00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8月10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8月10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8月10日0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召开及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

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6. 股权登记日：2023年8月7日

7. 出席对象：

(1) 截至2023年8月7日（周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表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 会议地点：公司15楼1517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 栏目可以投 票
100.00	总议案	√
1.00	关于为下属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0	关于为临汾热电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
3.00	关于为同达热电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
4.00	关于聘请财务决算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2.披露情况：以上提案已经公司十届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决议公告刊登于2023年7月21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3.无特别强调事项。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3年8月10日上午8:00—8:50

2.登记地点：太原市晋阳街南一条10号14层资本市场与股权管理部（1406房间）

3.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资本市场与股权管理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太原市晋阳街南一条10号14层资本市场与
股权管理部（邮编：030006）

传真号码：0351-7785894

4.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351—7785895、7785893

联系人：赵开 郝少伟

公司传真：0351—7785894

公司地址：太原市晋阳街南一条10号

邮政编码：030006

5. 会议费用：会议预期半天，交通食宿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二。

五、备查文件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十届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临-028）

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女士/先生代表本人（单位）出席晋能控股山西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对会议议案按下表所示进行表决，授权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00	总议案			
1.00	关于为下属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2.00	关于为临汾热电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3.00	关于为同达热电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4.00	关于聘请财务决算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注：请在表决结果的“同意”、“反对”、“弃权”项下，用“√”标明表决结果。同一议案只能在表决结果标明一处，即“同意”或“反对”或“弃权”，都未标明的视为弃权，标明了两处或三处的视为无效，计入无效票数。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有效期限：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证券帐户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日期：

附件二：

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767
2. 投票简称：“晋电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3年8月10日的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通过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的时间为2023年8月10日0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8月10日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